

## 國立關西高級中學食品加工科「食品加工廠」使用管理要點

100.02.23. 期初科務會議通過

100.03.02. 期初實習輔導會議通過

1. 請按照學校課程排定時間進入實習工廠，其他相關課成需使用之班級，請事先申請並填寫借用單。
2. 進入實習場內務必穿戴工作衣、帽。
3. 實習廠內嚴禁吸煙、飲食且不可大聲喧譁，嬉鬧追逐。
4. 非經指導老師及管理人員同意，不可隨意拿取冰箱裡的實習材料及隨意使用各項機器設備。
5. 注意實習工廠內所有設備配置及正確超作方法。
6. 注意實習工廠內插座、電壓之種類（110V 或 220V）應予適當插接；切勿擅自變更。
7. 使用各項機器設備，若有任何問題應即刻報請老師或管理人員處理（嚴禁自行處理）。
8. 必須愛惜資源，正確使用機器設備，節約用水、電、瓦斯及各種材料。
9. 嚴禁將實習器具及材料攜出場外供他項使用。
10. 器材毀損需報請老師或管理員處理，情節嚴重者須照價賠償。
11. 實習結束須確實清理桌面、地板、瓦斯爐台、水槽，並將清洗好的器具晾乾按規定放置或交還管理員收回。
12. 實習完畢請指導老師指派學生清潔地板，並將垃圾帶走。
13. 未經老師或管理員許可，不可冒然開動機器，以免損壞機器或發生意外。
14. 嚴禁自行拆卸機械，以免發生危險及零件、附件遺失。
15. 實習束應確實關閉所有不用之電源，及關好門窗。
16. 應確實填寫工廠使用實習登記簿

## 國立關西高級中學食品加工科「食品檢驗分析實驗室」管理要點

100.02.23. 期初科務會議通過

100.03.02. 期初實習輔導會議通過

1. 實驗室中，應保持肅靜，嚴守秩序，不得大聲喧嘩、嬉戲。
2. 不得任意動用實驗室中所陳列之儀器與藥品，俟聽候講解後，始開始操作。
3. 實驗室應按編組別、指定座號、對號入座，不得任意變更桌次。
4. 在每一實驗進度前，應將實驗內容，包括：實驗目的、相關知識、儀器及藥品、實驗步驟及應行注意事項和問題等，事先詳加研讀，瞭解實驗的內容，以免臨時冒昧從事，發生操作錯誤之危機。實驗時應絕對理智的按照實驗步驟進行，遇有任何差錯，應迅速向教師報告之。教師可要求學生於實驗前預交實驗計畫，包括實驗目的、重要操作步驟簡介及貴重儀器操作要點。
5. 各種藥品之取用量，概以書上所載規定分量為準，絕不可超量，以免因化學反應過劇而導致災害，並養成節省藥品的工作習慣。
6. 置於規定位置的藥品，不得任意移動。在取用時，應認明標籤上的名稱與濃度，是否與所需著相符。為使不致錯誤起見，應把標籤讀兩遍後，再取用之。
7. 啟開試藥瓶後，其瓶蓋不可任意放置，必須隨即蓋上，更不可將剩餘的藥品倒回原瓶中，以免污損藥品(經教師說明可倒回者除外)。
8. 凡棄置之碎玻璃片、玻璃管，應拋入指定之廢物桶中。使用後之火柴桿、紙片、濾紙、試紙及食品試料等，應拋入指定之廢物箱中。無用或經實驗完畢的固體藥品、溶液，應傾入指定的廢藥品收集槽中，得以集中處理。切勿倒入化驗盆水槽中，以免堵塞水管或造成排水溝污染，引起公害。
9. 非經實驗指定，切勿用手觸及化學藥品或溶液，以免藥品經由皮膚接觸引起灼傷或中毒。
10. 未經許可的實驗，絕對禁止。
11. 實驗中，若發生意外事故，如着火、灼傷、爆炸、割傷等意外事故時，切勿驚慌，應鎮靜處理，迅速報告教師處理之。
12. 試管、燒瓶、或燒杯等玻璃器皿，洗淨後不得置火焰上直接加熱烤乾，以免受熱不均破損。
13. 實驗時應換穿綿製品實驗衣，藉以防護衣服免受化學藥品的侵蝕。
14. 儀器與桌面應經常保持清潔，儘量避免物品灑濺實驗桌面，若不慎灑出，應立即擦拭乾淨。
15. 若有酸類或其他腐蝕性的化學藥品流出瓶外，應立即用水加以沖洗乾淨。
16. 切勿在實驗室中吃東西或抽煙，以維護衛生及安全。
17. 實驗完畢後，將儀器用具清潔後放歸原處，熄滅燈火，關閉自來水、煤氣與電源開關，整理實驗桌後，報告教師經允許後，始得離開實驗室。

18. 每次實驗完畢由服務股長分派值日生小組清掃實驗室。

# 國立關西高級中學食品加工科「微生物實驗室」使用管理要點

100.02.23. 期初科務會議通過

100.03.02. 期初實習輔導會議通過

1. 實驗室中，應保持肅靜，嚴守秩序，不得大聲喧嘩、嬉戲。
2. 不得任意動用實驗室中所陳列之儀器與藥品，俟聽候講解後，始開始操作。
3. 實驗室應按編組別、指定座號、對號入座，不得任意變更桌次。
4. 在每一實驗進度前，應將實驗內容，包括：實驗目的、相關知識、儀器及藥品、實驗步驟及應行注意事項和問題等，事先詳加研讀，瞭解實驗的內容，以免臨時冒昧從事，發生操作錯誤之危機。實驗時應絕對理智的按照實驗步驟進行，遇有任何差錯，應迅速向教師報告之。教師可要求學生於實驗前預交實驗計畫，包括實驗目的、重要操作步驟簡介及貴重儀器操作要點。
5. 各種藥品之取用量，概以書上所載規定分量為準，絕不可超量，以免因化學反應過劇而導致災害，並養成節省藥品的工作習慣。
6. 置於規定位置的藥品，不得任意移動。在取用時，應認明標籤上的名稱與濃度，是否與所需著相符。為使不致錯誤起見，應把標籤讀兩遍後，再取用之。
7. 啟開試藥瓶後，其瓶蓋不可任意放置，必須隨即蓋上，更不可將剩餘的藥品倒回原瓶中，以免污損藥品(經教師說明可倒回者除外)。
8. 凡棄置之碎玻璃片、玻璃管，應拋入指定之廢物桶中。使用後之火柴桿、紙片、濾紙、試紙及食品試料等，應拋入指定之廢物箱中。無用或經實驗完畢的固體藥品、溶液，應傾入指定的廢藥品收集槽中，得以集中處理。切勿倒入化驗盆水槽中，以免堵塞水管或造成排水溝污染，引起公害。
9. 非經實驗指定，切勿用手觸及化學藥品或溶液，以免藥品經由皮膚接觸引起灼傷或中毒。
10. 未經許可的實驗，絕對禁止。
11. 實驗中，若發生意外事故，如着火、灼傷、爆炸、割傷等意外事故時，切勿驚慌，應鎮靜處理，迅速報告教師處理之。
12. 試管、燒瓶、或燒杯等玻璃器皿，洗淨後不得置火焰上直接加熱烤乾，以免受熱不均破損。
13. 實驗時應換穿綿製品實驗衣，藉以防護衣服免受化學藥品的侵蝕。
14. 儀器與桌面應經常保持清潔，儘量避免物品灑濺實驗桌面，若不慎灑出，應立即擦拭乾淨。
15. 若有酸類或其他腐蝕性的化學藥品流出瓶外，應立即用水加以沖洗乾淨。
16. 切勿在實驗室中吃東西或抽煙，以維護衛生及安全。
17. 實驗完畢後，將儀器用具清潔後放歸原處，熄滅燈火，關閉自來水、煤氣與電源開關，整理實驗桌後，報告教師經允許後，始得離開實驗室。
18. 每次實驗完畢由服務股長分派值日生小組清掃實驗室。

## 國立關西高級中學食品加工科「視聽教室」使用管理要點

100.02.23. 期初科務會議通過

100.03.02. 期初實習輔導會議通過

- 1.借用視聽教室前請填寫器具借用單。
- 2.禁止攜帶任何食物進入視聽教室。
- 3.教室內保持安靜，物追趕嬉鬧。
- 4.非經指導老師或管理人員同意，不可隨意進入控制室取用各項機具設備。
- 5.使用各項設備，若有任何問題應立刻報請老師或管理人員處理，嚴禁自行拆裝。
- 6.請愛惜資源，正確使用。如不當使用，**損壞一切照價賠償**。(包括視聽教室內之軟硬體設備)。
- 7.使用完畢時，請詳細填寫使用器材登記簿。
- 8.使用完畢時，請老師派學生整理器材及清掃地板，並將垃圾帶走，以保持清潔。
- 9.最後派值日組檢查電源和門窗是否關妥，以策安全。
- 10.以上規則請借用者互相配合，**違者班級禁止再使用**。

食品加工科辦公室